关于举办2021年瓯海区仪器仪表制造

项目制培训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各有关企业及协会：

为认真贯彻落实温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《关于做好2021年数字经济领域职业技能培训工作的通知》精神，深入推进我市数字经济领域职业技能培训工作，着力培养一支满足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的数字经济领域产业人才队伍，温州市工业科学研究院联合温州理工学院共同开展“仪器仪表制造”工种项目制培训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课程安排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培训日期 | 培训时间 | 课程内容 | 培训方式 |
| 6月5日  星期六 | 9:00-12:00 | 《仪器仪表概论》 | 理论 |
| 13:30-16:30 | 《模拟电子基础》 | 理论 |
| 18:30-21:30 | 《电子测量技术》 | 理论 |
| 6月6日  星期日 | 9:00-12:00 | 《传感器基本原理》 | 理论 |
| 13:30-16:30 | 《电子元器件识别与测量》 | 实训 |
| 18:30-21:30 | 《数字温度计原理图与PCB设计》 | 实训 |
| 6月12日  星期六 | 9:00-12:00 | 《数字温度计模块制作实训》 | 实训 |
| 13:30-16:30 | 《数字温度计程序设计与安装调试》 | 实训 |
| 18:30-21:30 | 《数字温度计程序设计与安装调试》 | 实训 |
| 6月13日  星期日 | 13:30-16:30 | 实操辅导及考核 |  |

二、培训时间与规模

1、第一期培训时间：6月5日、6月6日、6月12日全天（含晚上），6月13日下午培训考核。

2、培训规模：计划开班8期，每期100人，第二至八期培训具体时间待定。

三、培训对象

（一）从事仪器仪表制造、安装、调试、操作、使用等相关工作的瓯海区企业从业人员。

（二）18-50周岁，2021年度内政府补贴课程未超三次。

四、考核及证书

参加”仪器仪表制造”培训的学员，经培训考核合格后可获得由温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监制的，温州理工学院颁发的合格证书。

五、培训费用

根据市委、市政府有关文件，培训费用由政府财政部门承担。

六、报名材料

1、个人培训报名表

2、身份证正反面照片及复印件

3、学历（大专以上下载电子备案表）

4、白底两寸证件照2张

（注：报名时提交电子版资料，上课当天提交实物）

七、其它事宜

请参训企业联系人做好培训相关组织和联络工作。

温州市工业科学研究院联系人：何伟静88505434；顾雪萍88526559

瓯海区经信局联系人：徐慧慧88515101

培训地址：温州市工业科学研究院（水心十七中路69号C301）

报名网站：http://www.wzgkyedu.com/

学员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在线报名！



附件一：个人培训报名表

瓯海区经信局

2021年5月12日

附件一：

**温州市个人培训报名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  年月 |  | 贴  照  片 |
| 联系  电话 |  | 文化程度 |  |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|  |
| 证件  号码 |  | | | 通讯  地址 |  | |
| 毕业  学校 |  | | | 所学  专业 |  | |
| 单位  名称 |  | | | 辖区 |  | |
| 工作简历 |  | | | | | |
| 组织培训单位意见 |  | | | | | |
| 备注 |  | | | | | |